

113 年度第 3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

- 一、 時間：113 年 5 月 28 日（二）下午 2 時至 3 時 30 分
 二、 地點：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
 三、 議程：

時間	議程	說明
14：00	主持人致詞	
14：03	業務單位報告	
14：05	第 1 案： 本市市定古蹟「滬尾偕醫館」 定著土地範圍調整暨指定理由 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財團法人北部台灣基督長老 教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水教 會、新北市淡水區公所、申 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4：45	第 2 案： 本市市定古蹟「滬尾小學校禮 堂」定著土地範圍調整暨指定 理由修正審議案	(1) 業務單位簡報 (2) 列席單位發言與委員提問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、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新北市 淡水區公所、申請旁聽者 (3) 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
15：20	臨時動議	
15：30	散會	

備註：1.參與會議人員請依「新北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會議議事要點」辦理。
 2.欲申請旁聽者請依「新北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作業要點」辦理。